东阿县人民政府文件

东政发〔2026〕1号

东阿县人民政府
关于《东阿县殡葬设施专项规划（2025-2035年）》的批复

县民政局：

你局关于《东阿县殡葬设施专项规划（2025-2035年）的请示》收悉，经研究，原则同意实施该规划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《东阿县殡葬设施专项规划（2025-2035年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。

二、你局要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市关于殡葬改革工作的有关要求，切实履行主管部门职责，加强统筹协调和业务指导，建立健全部门联动机制，确保《规划》确定的各项建设任务和管理要求落地落实，有序推进全县殡葬设施空间布局优化提升。

三、要充分发挥《规划》的法定效力和引领作用，严格遵

守并执行规划确定的各项空间布局管控要求。要强化规划实施的日常监督和动态评估，维护规划的严肃性和权威性，对违反规划进行建设的行为，要会同有关部门依法依规严肃查处、坚决纠正，确保《规划》有效指导全县殡葬事业健康、可持续发展。

东阿县人民政府

2026 年 3 月 13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东阿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　　2026 年 3 月 13 日印发